

第九章

詩篇第十九篇： 奇妙之道

我歌頌神全能的能力，
它叫諸山升起，
叫汪洋伸展，
又造了高高的蒼天。
我歌頌神的智慧，
它叫太陽管理白晝，
吩咐月亮發光，
又叫衆星閃爍。

—— Isaac Watts

詩篇第十九篇是聖經中大家最熟，也是最喜愛的一篇詩。魯益師說，這是文學上最美的詩篇之一。這首詩魄力之大，真能震撼人心。它從星宿開始，然後轉入聖經，最後指向人心靈的最深處。從高高的蒼天，到身體內的心靈深處，這篇詩的氣派之大，是無與倫比的。

這首詩是以對自然的歌頌開始，我們也如此開始欣賞它吧！

一首自然的歌

我覺得最享受的事是，帶着全家到山上森林去過夜。白天我們爬山、釣魚，浸潤在山上清冽的空氣、涼爽的氣溫中，欣賞那高聳入天的樹木，密密麻麻的樹枝。一天結束下來，全家回到營房，由於環境太好了，即使是最簡單的食物也成爲山珍海味。然後，洗好了碗盤，天色也黑了，是該升起營火的時候了。我們全家在一起，可以儘情的談話、唱歌，享受天倫之樂。

營火可以取暖，不過這種火可以叫你的身體一邊暖和，另一邊卻冷凍了。可是，大家都盡量靠近營火的火堆，看着那熊熊的火焰。話談完了，歌也唱盡了，故事也說空了，大家眼睛望着營火。很自然的，大家眼睛都會隨着火星向上看。火堆四週的樹木，就像一座自然的堡壘，其塔頂幾乎可以通天。而那上升的火星，就像飛到了天上的星宿去。

仰天而臥，你又可以發現天上星宿的奇妙。都市裡五彩繽紛的人造光，已經遠離。你現在看到的是，天上數以億萬計的閃爍的星星。它們距離我們很遠。要說出正確的距離數字，恐怕我們連作夢都想不到會有那麼遠。**它們卻會說話！**它們述說創造主的榮耀。看到了天上的繁星，人自然就會想到那一首古老詩歌的詞句，「祢真偉大！」很自然，人會想到那一首更古老、更偉大的詩歌的詞句，那就是詩篇第十九篇。因爲這首詩正描述了你這時的情況，它從星宿述說神的榮耀開始。這樣經驗的詞句，比任何人爲的華美辭藻都更有力。

一首論一本書的歌

有時有人稱呼詩篇第十九篇是一首「兩本書的詩篇」。意思是說，這篇詩講到了「創造的書」，也講到了「聖經的書」。可是更深入一層研究，我們可以發現，它所強調的只有一本書——神的聖經。這詩篇由諸天**開始**，可是這詩篇談的重點不是關於諸天的事。**詩篇第十九篇是一首關於聖經的詩。**

詩篇第十九篇的構造像一座金字塔。第一部份(一至六節)和第三部份(十一至十四節)就像一對雙生的地基，共同支持着中央部份(七至十節)。第一部份把讀者導入第二部份，而第三部份則是由第二部份而來的。述說到神奇妙話語的，就是

佔中央位置的第二部份。這篇詩所要傳達的信息，也許可以用下面這句話來說明：比一切被造之物更偉大的，乃是神在祂話語中所啓示的祂自己之榮耀。

諸天述說神的榮耀

大衛是一個牧者，經常生活在戶外。和我們這些現代人相比，他對星宿的認識比我們多得太多了。我們看慣了城市中耀眼刺目的燈光，只有偶而到郊外露營，才有機會發現星星之美。這篇詩開首是如此寫的：

大衛的詩，交與伶長

- (1) 諸天述說神的榮耀，
穹蒼傳揚祂的手段，
- (2) 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
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
- (3) 無言無語，
也無聲音可聽。
- (4) 他的量帶通遍天下，
他的言語傳到地極，
神在其間為太陽安設帳幕。
- (5) 太陽如同新郎出洞房，
又如勇士歡然奔路。
- (6) 他從天這邊出來，
繞到天那邊，
沒有一物被隱藏不得他的熱氣。

頭一段的這幾節經文，堂堂地表達了一個真理，就是：**神在祂所造之物中啓示了自己的榮耀**。祂所造之物表現出了祂的能力，引發人讚美祂的名。第一節用很優美的同義平行體開始：

諸天述說神的榮耀，
穹蒼傳揚祂的手段。

這裡動詞所用的時態是進行式的。這種時態的動詞表示了進行中、持久性的舉動。天上的星宿，藉着所發出的光芒，以及透過大氣層時，我們所看到的閃爍光輝，不斷的、繼續的傳達了神的信息。

這一節經文的原文構造也是很有趣的。它的排列情形是這樣的：

諸天 (a) 述說 (b) 神的榮耀 (c) ，
祂的手段 (c) 傳揚於 (b) 穹蒼 (a)

讀者可以看到，這種排列的次序是交叉的，所以又稱為交叉平行體。很可惜，希伯來文這種詩歌的特色，譯成其他語文之後，不能保存下來。所以有一個希伯來詩人 (H. Bialik) 說，「讀聖經譯本而不讀原文，就好像隔着面紗親吻你的新娘。」不過希伯來文詩歌平行體的其他特徵，譯成其他語文後，仍然能夠保存下來。

第二節接着第一節，繼續發展諸天所傳揚的信息，這一節用的還是同義平行體：

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
這夜到那夜傳出知識。

這日「湧冒」出言語，傳給次一日。這夜對下一夜傳講那信息。就像一鍋煮開的水，不斷的往上湧冒出來，它自己裝不下，必須傳給另一個鍋。這種過程繼續下去，不停不休，好像接力賽中的棒子，不停的傳遞下去。

第一節譯為「神」的這個字，希伯來文原文和「能力」有密切的關係。因此，這個字也可譯為「全能者」或「大能者」。在祂所造之物中，所表現的乃是祂的榮耀和祂的能力。祂的基本神性表現在祂所造之物中。這也就是保羅在羅馬書一章二十節所說的：

自從造天地以來，神的永能和神性是明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

諸天所傳的，正是祂的永能和神性。創世記第一章第一節摩西所用的「神」那個字是「耶羅興」，是所謂「尊貴的複數。」那裏所表示的是強調，「最最有能力的」。最有能力者乃是萬物的創造者。在創世記第一章和詩篇第十九篇中，摩西和大衛對於所選用的字非常小心，務求能表達出神在造物之中的特別啓示。（摩西一直到創世記第二章論到神與人的關係時，才稱神爲耶畏（耶和華）。第二章第四節，他使用「耶畏耶羅興」（耶和華神），目的是要強調，那位創造之神和與人發生關係的那位神是同一位神。而在詩篇第十九篇，大衛一直到第七節才使用神的名，那裡他講到神的話語。）

從星星，人無法得知神的恩典或神的德性。諸天沒有辦法說明神的慈愛。雖然有些星象家，希望從占星學（！）來找出類似福音的信息，但是星宿所表達的信息卻不在於此。星星是在傳出一些信息，但是它們的信息是有限制的。諸天彰顯了創造者的神性和永能。在這方面它們可以唱得很好，可是，僅止於此而已。

這篇詩的第一節，不但講到諸天繼續不斷啓示出神大能的榮耀，這節經文也講到了創造者與被造物之間的關係。「祂的手段」一詞，我們可以感受到，寫詩的人所講的，乃是創造者與被造物之間的關係。

雖然宇宙浩瀚，星宿多得無法勝數，但是我們應嘆爲觀止的，是神的作爲，而不是祂所造之物。同樣的，神所造之物的華美，乃是要引發我們崇拜造物者的華美。這一點可以從「美哉主耶穌」這首聖詩看出來：

水草真美，
森林之地春季裡、
野花遍開更美，
耶穌更美，
耶穌更純潔，
祂使人心畏服歌唱！

大衛使用一種很巧妙的方法，使人心中產生這種反應。在

第一節下半，他指出，宇宙中的一切都是祂的「手段」，用現代的話說，都是祂手所作出來的。宇宙表現了祂的大能和神性。不過，宇宙永遠不能大過祂。創造者不能受自己所造之物的限制。宇宙雖然巨大、浩瀚，只不過是神指頭所造之物而已，所以神的神性必然更大、更尊貴。神的諸天乃是神指頭的工作。

大衛也在另一篇詩中說，「我觀看祢指頭所造的天……」（詩八3）。甚至母親腹中的胎兒，詩篇第一三九篇第十三至十六節也說，那是耶畏手中的作為。

詩篇中這樣的表達法，使我想到了以前在「生活」畫報上所看到的一幀相片。那張相片上的人物是一位身材碩壯的橄欖球明星，眾所週知，他力大無比，在球場上勇猛非凡。可是那張照片上的他，卻是坐在搖椅上，細心地作拘針的工作。

神和宇宙的關係也可以從同樣的角度來看。創造之物表明了祂的能力。可是從神無限能力的角度來看，宇宙萬物只不過是神指頭的工作而已。

不錯，神在第七日安息了（創二2），但這不是因為祂疲倦了，而是表示，祂的工作已經完成。因為祂不睡覺，也不打盹（見詩一二一3，4）。宇宙表現了神的能力，但這不過是神指頭撥弄的一點小玩意而已，祂的能力是無限的。約伯說，「看哪！這不過是神工作的些微。我們所聽於祂的，是何等細微的聲音，祂大能的雷聲，誰能明透呢？」

但是無言無語

第二節宣告，諸天的啓示沒有聲音，是無言無語的：

無言無語，
也無聲音可聽。

看看那歷盡風霜的老樹，欣賞那艷麗非常的玫瑰，坐在幽靜的小溪邊舒散一下身心，聽聽那大海澎湃的氣勢，這一切都可以幫助我們體會到神的大能，從祂所造之物中看見祂的神性。可是，窮一生的時間，人無法靜坐在樹旁聽它所說的話。玫瑰也會凋萎結實，而不發出一點聲音。潺潺流水的小溪，澎湃汹

湧的巨浪，都無法發出人的語言。這乃是神藉着所造之物的啓示之限制。

這種啓示是**非語言的**。非語言也可以傳達人的感情，只有傻子才會否認這個事實。溫柔的撫摸、眉目的表達，這一切雖然是非語言，但都可以將意思表達出來。可是，由於它是非語言，所以這一類的表達方法，最容易被誤解。

自然啓示雖然到處都有，但可能被誤解。這不是在中傷被造之物，而是要了解它。我們不是要控制神手所作的工，而是說，神手所作的工可能被濫用了。這種非語言的啓示傳遍了全地（第四節）。所以沒有一個人能推諉（羅一20），因為諸天的呼叫，聲音，傳到了地極。

如同新郎

白日最大的見証乃是太陽。大衛如此狂想：

- （ 4 ）（ c ）神在其間爲太陽安設帳幕，
- （ 5 ）太陽如同新郎出洞房，
 又如勇士歡然奔路。
- （ 6 ）他從天這邊出來，
 繞到天那邊，
 沒有一物被隱藏不得他的熱氣。

像這樣的詩句，只有生活在太陽炙熱、經常酷暑的地區的人才寫得出來。大衛住在猶大的南部，那個地方太陽經年照耀。看起來它經常在空中，而整個天空好像是神爲它安設的帳幕。

在那個地區，用「新郎」和「勇士」來形容太陽特別恰當。你如果在氣溫高達華氏一百一十度的日子，在太陽照耀之下，步行於耶利哥的路上，就可以深深體會到，猶大地的太陽有如新郎心中的火熱，有如運動員參加比賽前的那種熱血沸騰。

白日的太陽，和晚上的星星一樣，目的是爲傳達神的榮耀。在大衛之後幾百年，有一位住在巴勒斯坦的猶太人，寫了另一首詩，作爲這詩篇的註解，那是在西拉書四十三 1 ~ 5 (Sirach 43: 1 ~ 5)，其內容述說到神的奇妙：

太陽一出現，就是傳揚，
至高者的奇妙作為……
造它的神為大，
神命它照其軌道運行。

這本西拉書又稱為「傳道經」，是啓示書之一，約主前一八〇年寫於巴勒斯坦。這本書在許多方面繼承了舊約箴言和約伯記的智慧文學傳統，所以是重要的。

請注意，這段詩中的這句話「造它的神乃為大」，意思是指出我們看到太陽時應有的反應，即：讚美祂的名。

改變榮耀

晚上有星星，白日有太陽。它們在一起見證神的榮耀。可是，雖然它們在那裏繼續不斷的宣告、顯明這個信息，並且普世的人都可以看到它們。事實上有多少人正確地接受了這信息？保羅在其為詩篇第十九篇作註解的那段經文中，答案是，正確接受到這信息的人非常非常之少。「因為他們雖然知道神，卻不當作神榮耀祂，也不感謝祂……」（羅一21）。

神藉着所造之物的啓示，目的原是要人讚美祂的名。可是，很少人有如此的反應。保羅說到了一般人普遍的反應乃是：

……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無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稱為聰明，反成了愚拙……所以神任憑他們……（羅一21，22，24）

雖然自然啓示可以幫助信徒理解特別啓示，使信徒的耳朵可以聽到自然界所發出的奇妙歌聲。可是，這世界歷世歷代以來，許許多多的人把大自然所發的歌聲歪曲了，以至他們所聽到的，和原來的歌聲完全不同。星星不再是創造者的見證，反而成了神；太陽不再是全能者的見證人，它反而被神化為神。有人拜樹神，有人拜山神，有人拜海神。因為他們「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變為偶像」（羅一23），宇宙的見證原是要人讚美祂，結果被敗壞了。

只有信徒能真正的了解大自然，享受神所造的一切。因為只有信徒才能聽到大自然所唱之歌中的信息。基督徒夜間在外露營住宿時，可以讚美祂。可是那麼多的露營夜宿者之中，有多少人能如此？基督徒可以種出很美的玫瑰花，並讚美神造物之奇妙，可是那麼多的園藝家之中，有多少人能看得這麼遠？基督徒可以在森林中尾隨觀察野鹿，讚美神巧妙的安排。可是，打獵的人，除了關心追、殺、烤肉、啤酒之外，還有誰關心到其他？

神在大自然中啓示了祂的榮耀。可是這個信息許多人並沒有正確的接受。我們所需要的乃是祂的**話語**，而祂的話語只能從祂的聖經中得到。我們有了祂的話語，就可以學會正確的聽到諸天所唱美麗的歌。

神在祂的話語中啓示了祂的榮耀

詩篇第十九篇第六和七節的轉變太突然了，許多聖經學者以為，這詩篇不是一個完整的詩。但是我發現，魯益師的解釋最能令人滿意。他說，這篇詩中最具關鍵性的一句乃是，「沒有一物被隱藏不得他的熱氣」（第六節）。第七節乍看之下，好像完全和前面的詩文沒有任何關係，可是「在詩人看來，沒有別的東西能像太陽那樣，照遍一切，熱氣滲透一切。」第六節的這句話巧妙的把這篇詩聯結成一體。「正如他在沙漠旅行之時，無法找到任何地方可以遮蔭不受陽光炙晒，他覺得神的律法也照亮人心的一切，叫人無法躲藏。」這篇詩的第二部份，七至十節，是如此寫的：

- (7) 耶畏的律法全備，
 能甦醒人心；
 耶畏的法度確定，
 能使愚人有智慧。
- (8) 耶畏的訓詞正直，
 能快活人的心。
 耶畏的命令清潔，

- 能明亮人的眼目。
- (9) 耶畏的道理潔淨，
存到永遠。
耶畏的典章真實，
全然公義。
- (10) 都比金子可羨慕，
且比極多的精金可羨慕。
比蜜甘甜，
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

這篇詩的重點就在這裡。我們往往用太多的時間在第一部份，因為詞句太優美，我們太熟悉了。可是，這篇詩的重要之處是在第七至第十節。有一位學者 (R. T. France) 寫道：

這裡有一個警告：神藉着大自然向人啓示祂自己，但是我們還要平衡一下，神更藉着祂的話語向人啓示自己。這乃是人要有一個正確的生活，和神有正當的關係之指引（第十一至十四節）。

耶畏藉着聖經所作的啓示，乃是這篇詩的中心。

福音派的教會目前正面臨一個危機，這已不是一個秘密。這乃是我們要如何對待聖經？許許多多的教派、神學院、神學家都捲進了討論聖經的本質這個問題中。保守派的神學家們使用「無誤論」(inerrancy) 一詞來表示，他們確信聖經原始的原稿，絕對沒有任何錯誤。

我相信，這篇詩篇中的這一部份，所要教導的信息是：**神在祂話語中所啓示的自己的榮耀，比在一切大自然中所啓示的更完全。**祂的話語正與祂的品格相稱。

第七節至第九節是一組很華麗的詩歌平行體。這三節共有六行詩，每行各分二部。每一行都是綜合平行體，可是行與行之間，卻又形成同義平行體。每行的頭一部份都是講到聖經的**功能**，也就是說到聖經**是什麼**。第二部份則講到聖經**所作的事**。有六個同義詞用來**表示**聖經，六個屬性形容詞用來**限定**聖經，六個特優的修飾詞用來**描寫**聖經。還有，六次說到聖經是**耶畏的**。

這一切若要詳加說明不容易，可是用欣賞的角度來讀卻是很優美。這些不同的關係，可以用以下的分法來加以欣賞。

聖經是什麼

首先，我們可以略為看一下這六行的每一部份，看看關於聖經的同義詞和屬性形容詞，作者用了一些什麼樣的詞彙：

耶畏的律法全備……

耶畏的法度確定……

耶畏的訓詞正直……

耶畏的命令……

耶畏的道理……

耶畏的典章……

這一部份，我們可以看到六行的同義平行體。每一行都說到某種有關聖經的事，而且多少都有些類似的地方。不過，每一行都有其特殊之處。分開來，每一行都可以作為一個獨立研究的題目。不過，聖經所要傳達給我們的，乃是這六行總合起來，所留給我們的印象。如果用第四章所提到的那種「二聲道」立體音作比喻，這裡我們所有的乃是六個喇叭的六聲道立體音。

以後我要再詳細的討論這幾節經文所提供的資料，在這裡我只要強調三點。第一，**耶畏**這個名稱一再的重複出現，這乃是要留給我們一個深刻的印象。在這六行之中，每一行都告訴我們，聖經是屬於「耶畏的」。這裡六次提到神的名，而前面祂藉着大自然的啓示那段經文中，**神**一詞只有出現一次。藉着祂所造的大自然，祂所啓示的是自己的能力、自己的榮耀、自己基本的神性、和祂自己的智慧。可是，在祂的話語裡，祂卻啓示了祂自己。在祂的話語裡，祂啓示了自己三位一體的位格。如果神不說話，我們就無法認識神，認識主耶穌、聖靈、救恩、天堂、盼望、和生命。這一切我們都無從得知。

諸天雖然能對神的榮耀作美好的見證，但是無法述說神的慈愛。大海雖然能見證神的大能，對於神為祂百姓以色列人的

作為，卻無法加以傳講。花草樹木雖然能傳達神的智慧，卻無法描述祂最後的道，就是在耶穌基督裡的救贖行動。在聖經裡，**惟獨在聖經裏**，我們才能以位格認識神。從祂所造的，我們學到，或認識到祂的永能和神性。可是，即使在這方面，在祂話語的亮光之下，我們還能夠認識得更清楚。實際上，只有通過祂的話語，我們才能真正通過大自然，享受祂的見證。

第二，從這些詞彙中，我們應該欣賞那些用來稱呼聖經的六個**同義詞**。這幾節經文中的每一個「同義詞」都是講到聖經，而每一個同義詞都有其獨特的含義。「律法」乃是一個像圖畫似的詞彙，這幅圖畫的內容，是耶畏為人指出生命的道路來。想一想，假定你在森林中的小路行走，來到了一條叉路，正不知何去何從之時，看到了森林管理局所預備的指路標就插在那裏，明白指出我們要去的目標，那時該有多喜樂。從一方面來看，聖經之榮美就在此。神已經為我們指出了道路。我們只要照着祂手指的方向前進就好了。

其他的那些同義詞，每一個都給神奇的話語加上一個新的看法。聖經是耶畏的「法度」。在祂的話語裡，神賜下了祂的標準、真實的啓示。祂的話語背後乃是祂的旨意。聖經也是神的「訓詞」和「命令」。這就是說，神有權柄說話，而祂確實也說了話。祂所講的乃是祂的恩典，祂所說的乃是肯定了祂對我們的生命具有權柄。

「道理」和「典章」是最後兩個同義詞，講到神對人世間一切事物所定的標準。

這裡每一個同義詞都可以獨立存在，作為聖經的修飾詞。可是，把它們全部放在一起，它們所發出的聲音就像優美的交響樂，留給人的印象乃是神所寫的啓示之智慧、恩典、權威、和尊貴。

第三，在這幾行詩文中，我們可以研究用來描寫聖經的那六個**屬性形容詞**。這六個屬性形容詞告訴我們，聖經是「全備、確定、正直、清潔、潔淨、真實」。這六個詞彙留給人一個無法忘懷的印象，就是關於聖經的**品質的**，同時這也是關係到神的品格的。如果對這些字作深入的字彙研究，我們將可發現，

它們是用來形容神話語的完美性之最強烈的詞彙。聖經真是表現出了今日人所強調的那種尊貴、真理、和純潔的品質。

這些詞彙都表示「沒有瑕疵」、「不被污染」、「全然可信」、「可倚賴」——就是「真理」其本身。另外有一詩篇如此說：

祢話的總綱是真實，

祢一切公義的典章是永遠長存。(詩一一九160)

還有另一篇詩說：

因為耶畏的言語正直，

凡祢所作的，盡都誠實。(詩三十三4)

耶穌論到祂天父的話語時，所說的也是一樣：

祢的道就是真理。(約十七17b)

聖經所作的是什麼

第七節至第九節的詩文中，每一行的第二部份都講到聖經所作的是什麼。聖經的作者似乎從來不會忘記，當他提出一個神學論點時，必定說明如何把它應用在我們的生活中。只有把聖經高高放在上面，作為觀察之用，這還是不夠的。聖經並不是用來擺在博物館之內，也不是被用於放在珠寶箱的櫥子內。聖經是**行動**，因為它表達了神的旨意。這篇詩裏面，我們所看到的是：

- ……甦醒人心；
- ……使愚人有智慧；
- ……快活人的心；
- ……明亮人的眼目；
- ……存到永遠；
- ……全然公義。

前面五項在原文裡面都是「分詞」，表示聖經進行中、持久性的舉動。最後一項是綜合性的詞句。這幾項都是講到聖經

的特徵。

我們正確的讀經，將可發現，心裏獲得的舒暢、清醒，遠比在野外舒散一天的身心更好。我們默想聖經，所得的智慧，比夜間觀察繁星還要多。研究聖經，比在海邊散步更有樂趣。神藉着祂話語的啓示，雖然超越了藉着大自然的啓示，但它並不相背。二者相輔相成，造福了祂百姓的生活。

再一次查看這幾行所描寫的聖經的活動，我們可以發現，這一些都是由聖經的本質所產生出來的結果。這就是說，因為「耶畏的律法全備」，所以它才能「甦醒人心」。因為「耶畏的法度確定」，所以才能「使愚人有智慧」，以及其他。

我還記得，在大學讀文學課程時，那位教授和我們一同研究一首詩的構造，作者的用詞遣字，以及整首詩的佈局。作過了這些分析研究之後，這位教授吩咐我們，「好了，現在把你所作的研究記錄都放到抽屜裡，讓我們來欣賞這一首詩吧！」我希望對讀者說同樣的話，讓我們再讀一遍這首詩的這一部份，好好的欣賞它，聽聽它所發出的音樂。現在把你剛剛所學到，對這首詩的分析認識都放到下意識去吧，讓我們聆聽神這段全備的話語，對我們發出美妙的歌聲吧！

蜂蜜的滋味

就是因為這篇詩中所列出的這些理由，大衛宣告，在這世界中，沒有任何事物能比神的話語更叫人羨慕，更使人覺得甘甜。

都比金子可羨慕，
且比極多的精金可羨慕。
比蜜甘甜，
且比蜂房下滴的蜜甘甜。(第十節)

我在聖經學院讀書的時候，有一天，一位教授帶了一份當天早上的剪報到教室來。那份剪報的內容報導了一份稀有聖經抄本拍賣的消息。那是一份中世紀晚期啓示錄手抄本，附有插圖。拍賣成交的價格很高。那位教授說，「我不知道賣主和買

主是否知道，這份手抄本中的文字（話語）比那些有藝術價值的插圖更具價值。」他的話是真理。我們所擁有的一切財物中，沒有任何一樣比聖經更有價值。今天我們可以買到很名貴的真皮、燙金、精裝的聖經，然而其內容遠比外表更具價值。

郭登 (Harry Golden) 是美國一位著名的猶太解經家和哲學家。我聽到他敘述童年時在紐約發生的一件事。有一天，他母親把孩子們都聚集到廚房去，開一個特別的「會」。她把家庭聖經放在餐桌上，又端出一瓶蜂蜜和一支木製的匙子。她從瓶子內用湯匙取出了滿滿一匙的蜂蜜，讓它滴在那部家庭聖經的封面上。然後她把聖經送到每一個孩子的面前，要他們舔。「舔！」她說，「我要你們永遠記住，這本書比蜜更甘甜。」她的話一點兒也不錯。

信徒對神榮耀的回應

詩篇第十九篇最後的一部份（十一至十四節）說：

- (11) 况且祢的僕人因此受警戒，
守着這些便有大賞。
- (12) 誰能知道自己的錯失呢？
願祢赦免我隱而未現的過錯。
- (13) 求祢攔阻僕人，不犯任意妄為的罪，
不容這罪轄制我，
我便完全，
免犯大罪。
- (14) 耶畏，我的磐石，我的救主阿！
願我口中的言語，
心裏的意念，
在祢面前蒙悅納。

現在我們從坐在營火旁觀看天上的繁星，回到了信徒的內心，思想神的話語對信徒的生活具有如何的重要性。可是，請注意！這段聖經所尊崇的是聖經，而不是天上的星星。警戒我們的，是神的話語，而不是天上的星星。我們所得到的大賞，

是在神所寫的啓示裡，而不是在太陽的熱氣中。然而，正如猶大的太陽如何熬煎在曠野行走的人，聖經所發的光輝也照亮每一個人的每一部份，叫人不能有所隱藏。看到了聖經的全備，信徒自然關懷到自己的罪，包括那些隱藏的和未顯現的罪。

當那隱藏的過錯得着赦免，未顯現的罪得着制止之時，神的僕人就可以無瑕疵，就可以「免犯大罪」。這裡所指的大罪，可能是拜偶像。有一位名叫達戶的學者指出，希伯來原文在這裡使用的這個詞句，和下列經文有類似之處：創二十9；出三十二21，30，31；王下十七21。這些經文所指的罪都是拜偶像。我想這樣的解釋也最合這篇詩的神學主題。這樣的解釋也符合保羅在羅馬書第一章對詩篇第十九篇所作的註解。人除了常常誤解聖經，神話語的啓示以外，也常常誤解大自然，就是神的一般啓示。

（他們）將不能朽壞之神的榮耀，變為偶像，彷彿必朽壞的人，和飛禽、走獸、昆蟲的樣式（羅一23）。

只有信徒才能真正欣賞神所造之物，因為只有他才能正確解釋神所創造的東西，並且藉此而高舉、讚美那位創造者。

最後，神純淨的話語在大衛的耳邊响亮，所以他要求自己的話語和思想能夠足用，並且討耶畏的喜悅：

耶畏我的磐石、我的救贖主阿！
願我口中的言語，
心裡的意念，
在祢面前蒙悅納。

雄偉詩篇的衝激

從頭頂上的星星，到手中的聖經，到人心靈的深處，這首雄偉的詩篇把這一切都掃遍了。

上一代美國最有名的舊約學者大概要推西敏斯特神學院的楊以德博士 (Dr. E. J. Young)。他一九六八年二月十八日過世之後，他的一位多年老友寫了一篇扣人心弦的悼文。穆雷約翰博

士 (John Murray) 在這篇悼文中說到了楊的謙卑、一致、孜孜不倦、語言的天份，還有他生活中所表現出來的聖靈的果子。不過，穆雷博士悼文中最重要的一點是，他稱讚楊以德對聖經的忠心，「他為保護聖經的尊貴，有一顆嫉惡如仇的心。他致力維護全本聖經的地位。」然後，他接着說：

楊博士最值得人推崇，最值得人留念的乃是，他敬重聖經，以聖經為神的話語。為此，他用盡一生的精力維護聖經、講解聖經，以之為永生神的活潑話語。他所信的聖經乃是由神而來的啓示，永遠適用，並且有聖靈在我們裡面作印証，聖經是神永遠不會發生錯誤的話語。

楊以德博士真是摸到了詩篇第十九篇的真諦。

如果我們學會讚美耶畏，那是因為我們從祂純淨、偉大的話語中，學會了、認識了祂。進而，我們也學會如何藉着大自然，正確的欣賞祂。

下次，當你坐在營火旁，仰望天上的繁星之時，請不要忘了，在營火熄滅之前，把眼睛轉到祂的話語上。